

# 淄博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 淄博经济开发区关于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交办件（受理编号： X2SD202109260378） 整改验收报告

淄博经济开发区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交办件（受理编号：X2SD202109260378）验收情况如下：

### 一、反馈问题

张店区宝沣路于汇沣路交叉口西北方向180米，山东瑞海淄博明新化工有限公司废水偷排污水管网，污泥乱倒，异味很大。

### 二、处理和整改措施

1.淄博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责成沣水镇政府对山东瑞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废气进行检测，根据检测结果依法依规处置。

2.市生态环境局经济开发区分局责令山东瑞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对其二次沉淀池进行蓬盖，将废气收集进入处理设施，达标排放。

3.淄博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责成沣水镇、市生态环境局经济开发区分局加大对山东瑞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巡查和监管力度。

---

### 三、验收过程

1.依据泮水镇政府委托第三方于2021年10月出具的山东瑞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报告,该公司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

2.山东瑞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对其二次沉淀池进行蓬盖,并于2021年11月将废气收集进入处理设施,达标排放。

此问题已整改完毕,建议对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交办件(受理编号:X2SD202109260378)予以销号。

淄博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2年12月9日

